

101學年碩士班入學新生應修學分一覽表

總畢業學分數33學分(含論文必修1學分)：

1. 碩一必修18學分
2. 碩二分組應選修6學分
3. 選修8學分
4. 應選修:語言輔導6學分 (不計入畢業學分)

	領域	學分規定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		
碩一	文學及文化領域	必修10學分	文學及文化研究導論	2	小說敘事學	2			
			18至20世紀德語文學與文化	2	18至20世紀德語文學與文化	2			
					研究方法	2			
	語言學領域	必修8學分	語言學與教學法經驗主義研究方法	2	對比語言學與對比文化	2			
			結構語言學	2	德語語言學篇章分析	2			
	小計			8		10			
碩二	文學及文化領域-文學組	應選修6學分	中德類同主題戲劇與小說平行研究	2	戰後至當代德語文學	2			
			比較文學概論	2					
	語言學領域-語言學組	應選修6學分	符號學理論與符號的跨文化解讀	2	語言與社會專題	2			
			語言與社會-社會語言學	2					
		小計			8		4		
碩一碩二	文學及文化領域	應選4學分	詩歌鑑賞	2	德語文學文本的語言形式	2			
			現代德語文學文本導讀	1					
	語言學領域		教學法理論與實習	2	教學法實作	2			
				文學分析與語言學分析-用德語練習	2				
	德語教學法領域		翻譯理論與實務	2	口譯入門	2			
					文學翻譯	2			
	翻譯學領域		翻譯與文化專題研究	2	2				
				文化與國情領域	應選4學分	跨文化(經貿)溝通理論	2	廣告與跨文化	2
				社會及文化科學之設題(一)		2	社會及文化科學之設題(二)	2	
				全球化下的語言與國際事務		2			
	小計			13		16			
碩一碩二	語言輔導	應選修6學分	口說訓練(一)	2	口說訓練(二)	2			
			寫作訓練(一)	2	寫作訓練(二)	2			
		小計			4		4		

*必選修學分及選修學分課程名稱暫定，實際名稱以當學期開課為準。